

普宁康美中药城内涝治理工程监理服务

选取需求书

选取项目名称：普宁康美中药城内涝治理工程监理服务

采购单位：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1 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普宁康美中药城内涝治理工程监理服务

项目地点：普宁市

项目规模范围：本项目位于普宁市康美中药城周边，区域整体地势南高北低。受频繁降雨及“米娜”台风影响，普宁大道（环市东路-康美中药城段）发生严重积水，水位超路面1米，对居民出行及商户造成重大损失，现拟建雨水管道d300~d1500钢筋混凝土管对该片区进行雨水系统改造升级。

二、服务费用

项目服务费用暂不做评估与测算，最终以普宁市财政局审定价为准，服务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根据相关规定计算。

三、服务资质要求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2. 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，需承诺具备具备工程监理（综合或市政公用工程）乙级资质以上（含乙级）资质。

四、服务内容

1. 完成本项目工程监理服务，具体服务内容以选取人实际委托为准。

2. 监理范围包括全过程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。

五、服务要求

1. 依据现有国家标准、技术规范及甲方或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，按照合同约定，承担本工程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，具体包括施工前期准备阶段，施工阶段，竣工验收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。

六、时限要求

服务期限：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本次服务根据合同约定方式进行付款。

